

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111年新進職員甄試 台灣中油公司錄取人員分發單位志願表

本人簽名(日期/時間)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甄選類別：地質

臺端報考本甄試錄取並分發至台灣中油公司，請依下表選填分發單位志願，並親自簽名後，儘速於**本(112)年3月6日(星期一)下午3時前**傳真(Fax:02-8789-9019)或掃描PDF檔電郵(cpcexam@cpc.com.tw)至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辦理分發作業。傳真或電郵後無需來電確認，保持聯絡電話暢通即可，本公司將於彙整後個別聯絡志願表缺漏之錄取人員。作業完成後將另行書面通知錄取人員於本年4月17日(星期一)至分發單位報到。

志願順序 (請填1.2.3...)	分發單位	分發名額	工作地區	工作性質簡述
	探採事業部工程服務處(1901)	1	苗栗	國內外野外地質調查、地質測勘、地下地質及地質構造研究、石油天然氣之潛能評估、探勘及開發，以及地熱發電等相關業務。
	探採事業部測勘處(1902)	1	苗栗	國內外野外地質調查、地質測勘、地下地質及地質構造研究、石油天然氣之潛能評估、探勘及開發，以及地熱發電等相關業務。
	探採事業部礦區拓展處(1903)	1	臺北	國外盆地分析、井下地質研判、油氣潛能評估及油氣田探勘與油氣田開發等礦區評估相關業務。
	探採研究所(1904)	4	苗栗	1. 震測解釋、井測分析、CCS相關研究 2. 地下地質與地質構造分析、石油天然氣之潛能評估，以及地熱能探勘與碳封存等相關業務。 3. 協助傳統油氣探勘之地球化學評估、地質環境監測及地熱相關計畫執行、野外採樣、實驗室地球化學分析作業。 4. 協助油氣田\地熱開發\碳封存地質模式建立及評估、電測數據分析、岩石物性試驗及分析。
	合計	7		

【註1】請務必就各分發單位選填志願順序，未填列者將由台灣中油公司統一分發。

【註2】為維護錄取人員權益，**志願表每頁均須親自簽名確認**。

【註3】傳真或掃描檔案如顯示不清致無法辨認，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將視同未填列。

【註4】假日(即3月4、5日)亦可傳真或電郵，另為避免截止期限前系統壅塞，建議提早作業。

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 敬啟
聯絡電話：02-87258432